

## 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H股稳定价格行动及稳定价格期结束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已于2010年12月23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香港联交所”）主板发行并上市，发行H股总股数为869,582,800股。

联席全球协调人代表国际承销商已于2011年1月5日全额行使130,437,400股H股的超额配售权，该等H股股份已于2011年1月13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交易。

本公司根据香港法例第571W章《证券及期货（稳定价格）规则》第9（2）节的规定，对已经采取的稳定价格行动和稳定价格期结束等事项进行公告。

本公司有关全球发售H股的稳定价格期已于2011年1月15日（即递交香港公开发售H股申请截止日期起计第30日）结束。在此期间做出的稳定价格行动如下：

- 1、在国际发售中超额配售130,437,400股H股；
- 2、联席全球协调人代表国际承销商于2011年1月5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权，涉及共130,437,400股H股，以补足国际发售超额配售部分。

由于联席全球协调人代表国际承销商全额行使超额配售权，本公

公司已按每股H股14.98港元的发售价（不包括1%经纪佣金、0.003%证监会交易征费及0.005%香港联交所交易费）（即全球发售的每股H股发售价）发行及配发合计130,437,400股H股，相当于根据全球发售初步可供认购的发售股份约15%。

有关全额行使超额配售权的详情见本公司于2011年1月6日发布的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一年一月十六日